



正本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07MA6CH3BMX2
项目编号:	SCSHLQTHBKJYXGS1959-0001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HLQT 检 (202301) 第 035 号

项目名称: 嘉阳煤矿 2023 年度环境监测

委托单位: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 年 01 月 13 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、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3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、送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，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
机构通讯资料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 78 号

西南干线交通大厦 5 楼 B 区

邮编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071566

电子邮件：3308638343@qq.com

1、检测内容

受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，我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05 日对该公司（四川省乐山市犍为县嘉阳集团公司）废水和噪声进行了检测。

2、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项目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废水	1#+215 排口 2#+160 排口	pH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、石油类、氨氮、总氮	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	检测 1 天 1 天 3 次
噪声	1#厂界东侧外 1m, 高 1.2m 处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/	检测 1 天 昼夜 各 1 次
	2#厂界南侧外 1m, 高 1.2m 处			
	3#厂界西侧外 1m, 高 1.2m 处			
	4#厂界北侧外 1m, 高 1.2m 处			
	5#厂界西北侧外 20m 农户窗户外 1m, 高 1.2m 处	声环境噪声		

3、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来源见表 3-1 至表 3-2。

表 3-1 废水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L)
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HJ 1147-2020	PHBJ-260 便携式 pH 计 CYQ-JL054	/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GB/T 11901-89	101-2AB 电热鼓风干燥箱 LYQ-JL007 ME204E 电子天平 LYQ-JL013	4
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HJ 828-2017	50.00mL 滴定管	4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 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HJ 637-2018	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LYQ-JL019	0.06
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	HJ 636-2012	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Q-JL027	0.05

表 3-1: 续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L)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Q-JL028	0.025

表 3-2 噪声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
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GB 12348-2008	AWA6021 声校准器 CYQ-JL065
声环境噪声	声环境质量标准	GB 3096-2008	AWA6228 ⁺ 多功能声级计 CYQ-JL004

4、评价标准

废水评价标准：《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0426-2006)表 2 新建(扩、改)生产线采煤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。

噪声评价标准：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2 类限值、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096-2008) 2 类限值。

5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检测结果见表 5-1 至表 5-2。

表 5-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: mg/L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2023.01.05)				标准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或范围	
1#+215 排口	pH (无量纲)	6.9	7.1	7.0	6.9~7.1	6~9
	悬浮物	11	10	12	11	50
	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	14	21	17	17	50
	石油类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5
	总氮	0.81	0.72	0.76	0.76	/
	氨氮	0.203	0.215	0.231	0.216	/
2#+160 排口	pH (无量纲)	7.2	7.4	7.3	7.2~7.4	6~9
	悬浮物	14	21	16	17	50
	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	35	28	36	33	50
	石油类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5
	总氮	1.61	1.75	1.68	1.68	/
	氨氮	0.684	0.705	0.737	0.709	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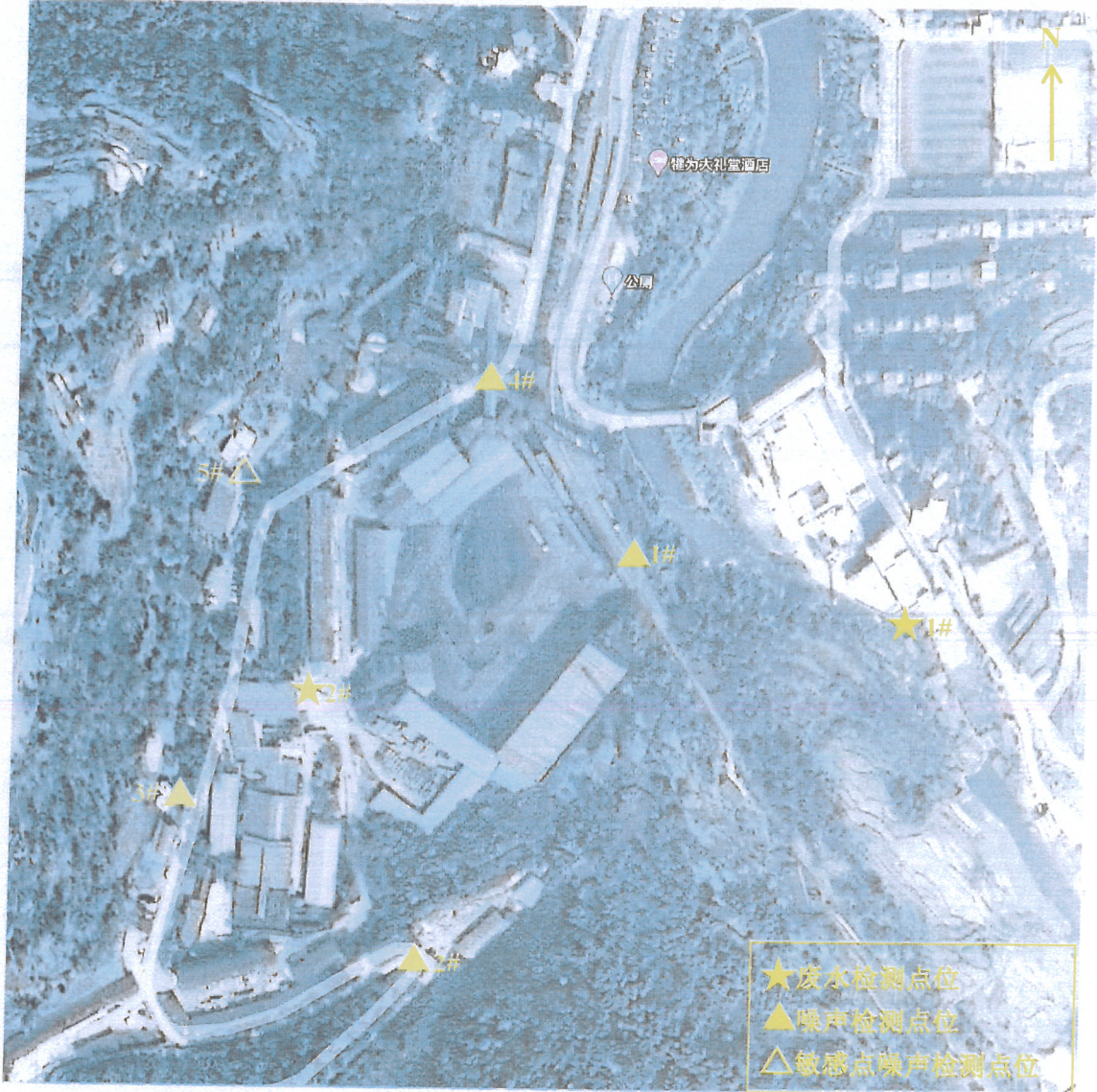
表 5-2 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等效 A 声级[dB (A)]	
		昼间	夜间
2023.01.05	1#厂界东侧外 1m, 高 1.2m 处	53	45
	2#厂界南侧外 1m, 高 1.2m 处	52	42
	3#厂界西侧外 1m, 高 1.2m 处	56	46
	4#厂界北侧外 1m, 高 1.2m 处	55	44
	5#厂界西北侧外 20m 农户窗户外 1m, 高 1.2m 处	50	41
标准限值		60	50

本次检测, 废水 pH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 (COD_{Cr})、石油类检测结果符合《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0426-2006)表 2 新建(扩、改)生产线采煤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;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2 类限值要求, 声环境噪声检测结果符合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096-2008) 2 类限值要求。

正文结束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以下空白
以下空白

编制： 陈婷

审核： 刘伟

签发： 李阳

日期： 2023.01.13

日期： 2023.01.13

日期： 2023.01.13

